

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第一人民医院医院病媒生物防治服务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LQXYCG2024-004)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

一、招标条件

本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第一人民医院医院病媒生物防治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3.63万元，招标人为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第一人民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第一人民医院医院病媒生物防治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第一人民医院医院病媒生物防治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体要求如下：

3.1.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为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社会团体登记证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3.1.2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 供应商在本项目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无不良信息记录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查询栏查询的“失信被执行人（按网站要求链接到中国执行信息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出现不良信用信息记录（查询结果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2) 供应商须提供2022年或2023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报表（包括资产



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提供自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企业，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自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自成立至今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

3.1.3 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说明承诺或其他证明材料）；

3.1.4 供应商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供应商须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十二个月内任意3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新成立企业，成立时间不足3个月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供应商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

（2）供应商须提供缴费所属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十二个月内任意3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新成立企业，成立时间不足3个月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供应商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

3.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

3.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书）

3.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①具备响应病媒生物防治资质，提供资质证书或者备案证等相关证明材料。



②具备相应的专业工作业绩，提供至少一份相关业绩的证明材料（如合同或者中标通知书等）

3. 本次竞争性谈判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9月13日 09时30分到2024年09月18日 17时30分

获取方式：4.1凡有意参加竞争性谈判者，请于2024年9月13日至2024年9月18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09时00分至11时30分，下午13时30分至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持以下资料领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9月19日 14时30分

递交方式：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第一人民医院十五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9月19日 14时30分

开标地点：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第一人民医院十五楼会议室

七、其他

详见公告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第一人民医院

地 址：禄劝县秀屏路62号

联 系 人：王老师

电 话：0871-6899933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蓝本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昆明市西山区环城南路668号云纺东南亚商城A座17楼1703

联 系 人：王志芃、王泊钧、余佳佳、白玉琴

电 话：0871-64158494

电子邮件：lanbenzhaobiao@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何隽（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蓝推公司（盖章）



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第一人民医院医院病媒生物防治服务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竞争性谈判条件

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第一人民医院医院病媒生物防治服务项目采购人为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第一人民医院，该项目已具备竞争性谈判条件，欢迎潜在申请人参与本次谈判，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2. 项目概况与竞争性谈判范围

2.1 项目名称：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第一人民医院医院病媒生物防治服务项目；

2.2项目概况：对全院室内及外环境实施病媒生物防治服务，防治面积约4万平方米，服务内容及标准，平均每月到现场服务不少于3次，全年不少38次，服务频次可根据医院实际需求做适当调整，对全院鼠、蟑、蝇、革满等病媒生物进行消杀，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符合国家C级标准，每次服务需提交工作量清单，按照采购方要求提供季度、年度病媒生物防治报告。

2.3项目编号：LQXYCG2024-004；

2.4竞争性谈判内容：医院病媒生物防治服务项目1项，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篇；

2.5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6实施地点：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第一人民医院（用户指定地点）；

▲2.7控制价：叁万陆仟叁佰元（¥：36300元）；

3.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体要求如下：

3.1.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为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社会团体登记证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3.1.2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供应商在本项目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无不良信息记录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查询栏查询的“失信被执行人（按网站要求链接到中国执行信息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出现不良信用信息记录（查询结果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2) 供应商须提供2022年或2023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提供自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企业，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自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自成立至今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

3.1.3 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说明承诺或其他证明材料）；

3.1.4 供应商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供应商须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十二个月内任意3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新成立企业，成立时间不足3个月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供应商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

(2) 供应商须提供缴费所属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十二个月内任意3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新成立企业，成立时间不足3个月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供应商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

3.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

3.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书）

3.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① 具备响应病媒生物防治资质，提供资质证书或者备案证等相关证明材料。

② 具备相应的专业工作业绩，提供至少一份相关业绩的证明材料（如合同或者中标通知书等）

3.3 本次竞争性谈判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4.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竞争性谈判者，请于2024年9月13日至2024年9月18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09时00分至11时30分，下午13时30分至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持以下资料领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报名时须提供)原件；

（2）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以上证件不齐全或不在有效期内的，不予发售竞争性谈判文件。

4.2获取地点：昆明市西山区云纺东南亚商城写字楼A座17楼（云南蓝本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4.3文件售价：免费领取，不接受邮购。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竞争性谈判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9月19日14时30分，地点为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第一人民医院十五楼会议室。

5.2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注意事项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公开发布。我单位对其他网站转载本公告的内容不负任何责任。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第一人民医院

采购人地址：昆明市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秀屏路62号

采购联系人：王老师

采购人联系电话：0871-68999451

文件领取咨询电话：0871-64158494

联系人：王志芃

报名地址：昆明市西山区云纺东南亚商城写字楼A座17楼

